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社團法人花蓮縣兒童暨家庭關懷協會 函

地址：973 花蓮縣吉安鄉明仁一街 51 巷 30 號

承辦人：陳佳蔚

電話：03-8225144#584

電子信箱：hualien.family@gmail.com

受文者：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07 月 09 日

發文字號：花兒家字第 107076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

附件：如主旨

主旨：本會 謹訂於 107 年 9 月 14 日(星期五)假花蓮慈濟大學校本部辦理『離異父母共親職-高衝突離異家庭處遇』港台專業研討會(一日)，及 9 月 15 日(星期六)高衝突離異家庭處遇實務訓練工作坊(一日)，敬邀各單位之專業人員踴躍參加，隨函檢附簡章海報，請 查照。

說明：

- 一、研討會與工作坊內容詳如附件簡章。
- 二、隨文附上研討會海報請惠予協助張貼宣傳。
- 三、港台專業研討會107年9月14日(星期五)-免費
實務訓練工作坊107年9月15日(星期六)-自費
- 四、報名截止日期：107年8月17日(星期五)下午18:00

正本：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台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兒童及少年收出養服務資源中心、財團法人忠義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導航基金會、社團法人桃園縣助人專業促進協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晴天社會福利協會、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龍眼林社會福利慈

分	層	負	責	人	姓	名	職	稱	備	註

107 7 10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社家收 1070009368

善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迎曦教育基金會、台南市童心園社會福利關懷協會、高雄市燭光協會、財團法人高雄市林柔蘭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萃文書院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社團法人台南市女性權益促進會、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馨婦幼中心、社團法人宜蘭縣溫馨家庭促進協會、婦女救援基金會、嘉義大學家庭與社區諮商中心、社團法人台灣家族系統排列協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天晴女性願景協會、財團法人婦女新知基金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家庭研究與發展中心、臺灣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協會、花蓮縣婦女福利服務中心、財團法人台灣基督教門諾附設花蓮縣私立善牧中心、社團法人中華飛揚關懷協會、財團法人基督教芥菜總會、中華民國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協會、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花蓮縣學生諮商輔導中心、社團法人大比大關懷協會、花蓮各地區原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花蓮縣各地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

副本：本會

理事長侯仁智

離異父母共親職-高衝突離異家庭處遇之 港台專業研討會與工作坊



一、緣起

父母離婚後的子女會面紛爭事件與日俱增，但台灣於社區場域提供子女會面促進工作的機構屈指可數，少數地院家事服務中心於法院場域提供子女會面促進服務，故大多在離婚後看不到孩子的非同住方父母在遇到子女會面困難時，就到法院興訟，甚至只能放棄見孩子。香港家庭福利會為協助離異父母與其子女重建及維持良好的溝通及接觸，讓子女於安全及沒有衝突的環境下與父母接觸，於2016年9月21日推出一項為期兩年的子女探視服務先導計劃，於香港社區內新成立「親籽薈」提供服務。

父母進行家事調解時如何納入孩子的聲音，若把孩子請到調解現場，易造成孩子的兩難與壓力，香港公教婚姻輔導會與相關團體於2017年開始試行的模式是透過專業工作者先與孩子進行會談，再將孩子的聲音帶入與父母進行會談工作中。

故本會將於2018年9月14日第一天的研討會中邀請香港家庭福利會、香港公教婚姻輔導會來台分享此兩項工作經驗，同時亦邀請台灣相關團體分享台灣經驗。第二天9月15日則邀請於香港進行家事調解有近30年資歷、多年之親職協調經驗的胡淑賢女士來台進行實務訓練。

二、目的：

1. 學習於社區進行子女會面服務之流程、評估、工作要點。
2. 學習於調解、社區商談中如何納入孩童聲音之工作模式。
3. 學習高衝突案件之親職協調工作的技巧。
4. 了解台灣之相關機構之經驗與模式。

三、補助或指導單位：司法院、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花蓮縣政府

四、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人類發展與心理學系

五、承辦單位：社團法人花蓮兒童暨家庭關懷協會/花蓮縣政府駐台灣花蓮地方
法院家事服務中心

六、時間(期程)：大型研討會2018.09.14(週五)-免費

小型工作坊2018.09.15(周六)-自費(見費用說明)

七、地點：大型研討會-慈濟大學校本部和敬樓1樓B101講堂

小型工作坊-慈濟大學校本部和敬樓2樓第一教學研討室
(970 花蓮縣花蓮市中央路三段701號)



八、 參加對象、人數：

參加對象為家事服務中心社工、心理師、家事相關司法人員、家庭社會工作者、家事調解委員、其他有關專業人員，以及對於此議題感興趣之實務工作者，為2場次/兩天；大型研討會人數上限為150人、小型工作坊人數上限為50人。

九、 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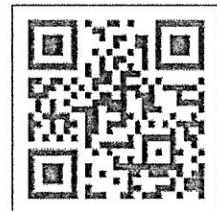
1. 第一天研討會為免費課程。
2. 第二天工作坊為自費課程，收費標準為每人2,000元，7月31日前早鳥價為1,500元。繳費收據將於課程當天報到時連同講義給予，請妥善保管，恕不補開。
3. 如欲取消報名，於9月7日前來電或來信告知，可退費八成；9月13日前告知，可退費五成。當天未到或中途退出恕不予退費。(退費需自行負擔轉帳手續費用30元)

十、 報名方式：

1. 報名日期：至107年8月17日止。額滿截止，不開放現場報名。
2. 報名程序(一律採「網路報名」)

STEP 1 網路報名：線上報名網址如下或直接掃描QRcode

<http://0rz.tw/IjhnB>



STEP 2 繳費：(僅報名第一日研討會者請略過步驟2、3→step4)

報名第二日工作坊者(含兩日全程參加)請於完成網路報名三日內將課程費用(早鳥:1,500元/一般:2,000元)匯至以下帳戶：

戶名：社團法人花蓮縣兒童暨家庭關懷協會

銀行代號：215(花蓮第一信用合作社)

帳號：0442 00000 16188 (共14位數字)

STEP 3 確認繳款：確實完成繳費後，請將匯款資訊【匯款日期、匯款人、匯款帳號後五碼、開立收據之抬頭(個人或單位)】寄至本會信箱

E-mail:hualien.family@gmail.com

STEP 4 收取報名成功確認信件(將以Email回覆)

十一、預定議程：



1. 研討會 2018.09.14(週五)

9月14日(五)	
時間	內容
08:30-9:00	報到
09:00-9:10	開幕與貴賓致詞
09:10-11:10	香港社區子女會面之工作模式、流程、實務要點 講師：孫淑賢 香港家庭福利會服務經理
11:10-11:20	休息
11:20-12:10	台灣社區子女會面之工作模式、流程、實務要點 講師：李惠娟 台灣兒福聯盟主任
12:10-12:30	台灣法院場域之子女會面之工作模式、流程、實務要點- 以花蓮地院家事服務中心為例 講師：林秋芬 台灣花蓮地院家事服務中心督導
12:30-13:30	午餐時間
13:30-15:30	容納子女參與調解(child inclusive mediation) 之工作模式、流程、實務要點 講師：鄭朱雪嫻 香港公教婚姻輔導會主任
15:30-15:40	休息
15:40-16:00	家事孩童團體之帶領與設計實務分享 講師：林秋芬 花蓮地院家事服務中心督導
16:00-16:30	家事紛爭中之親子離間症候群 講師：王迺燕 門諾醫院身心科主任/兒童青少年專科醫師
16:30-17:20	綜合提問與回應 與談人：香港家庭福利會服務經理孫淑賢、台灣兒福聯盟主任李惠娟、 花蓮地院家事服務中心督導林秋芬、香港公教婚姻輔導會主任鄭朱雪嫻、 門諾醫院身心科主任王迺燕、花蓮地院家事庭審判長陳雅敏
17:20	賦歸

2. 工作坊 2018.09.15(週六)

講師：資深香港認可家事調解員、親職協調員胡淑賢女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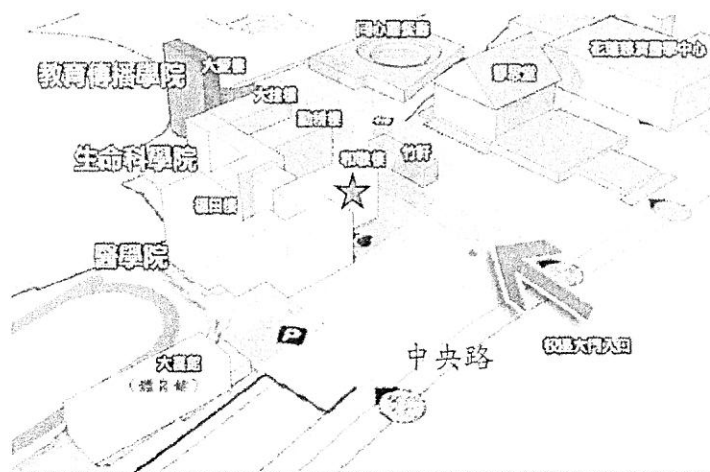
9月15日(六)	
時間	內容
08:30-9:00	報到

09:00-11:00	主題一 為何離婚的夫妻要對戰? 1. 父母擔任照顧者的身心能力-影響他們承擔照顧孩子責任的能力 相關內在、外在、互相影響的因素 2. 高衝突父母的人格特質 3. 戲劇性的三角
11:00-11:20	休息
11:20-12:10	主題二 如何避免陷入共親職的陷阱 1. 如何幫助父母從他們的衝突中轉而關注孩子的需要 2. 轉化父母衝突的能量、以孩子重新連結
12:10-13:30	午餐時間
13:30-15:00	主題三 以孩子為焦點的衝突解決服務 家事調解、共親職諮商、離異父母教育課程、親職協調
15:00-15:20	休息
15:20-16:50	主題四 案例分享 如何運用特殊技巧在這些緩和衝突方案及如何建立有效率的溝通平台、衝突解決和共親職的模式以使親職計畫可以施行
16:50	賦歸

※其他注意事項：

1. 本課程主辦單位將全程錄音錄影，但禁止學員私下錄影。
2. 配合慈濟大學規定，校內餐飲一律供應素食，並請自備環保餐具(碗、筷、杯子)。故本次共計兩天之研討會及工作坊僅提供素食便當，欲葷食者，請自行至校外用餐，不便之處，敬請見諒。
3. 考慮課程流暢性，兩日課程中香港講將以粵語授課，現場備即席粵語翻譯。。
4. 課程結束後，本會將授予研討會及工作坊之研習證書，請妥善保管，恕不補發。
5. 上課日如遇颱風等天災需停止上班上課，將依據政府公告為準。
6. 本會將於上課前3日以E-Mail寄發「課前通知函」，敬請留意。
7. 本次研討會及工作坊無申請社工師積分認證/公務員學習時數認證，如有需要，請自行申請認證。
8. 有關報名相關事宜請洽 花蓮家事服務中心/兒家協會承辦 陳佳蔚社工
(03)822-5144 分機 584、585。

※校本部大樓位置圖





[講師介紹]

香港公教婚姻輔導會：成立於 1965 年，以促進美滿婚姻與提昇父母親職為主要宗旨。自 1988 年起推行家事商談服務；出版「香港家事調解專業手冊」及「家事調解實務與技巧」，並且於 2008 年推行「永遠是爸媽-離異父母共享親職先導計畫」，並設立離婚父母支援網站，為有需要的離異家庭及公眾提供資訊與支援服務。

香港家庭福利會：於 1949 年正式成立，本著「以家為本」的服務理念，致力為香港家庭提供社會服務。於 2013 年至 2016 年推展「兒童為本共享親職先導計畫」並與美國 Cooperative Parenting Institute 合作出版「離異父母共享親職手冊」。提供離異父母共享親職的指導服務、輔導服務、協調服務。

胡淑賢女士：胡淑賢女士為香港大學社會工作碩士，英國倫敦政治及經濟學院 社會科學及行政學士。三十多年來致力為香港及新加坡離異的家庭和兒童提供專業服務，以求減輕離異對父母和孩子的影響。「沉舟側畔，春苗破土」，為家庭各成員帶來新希望。

目前在香港為 Wendy Woodhead Family Dispute Resolution Services Limited 的服務總監，提供「以孩子為本」的專業服務：親職輔導、家庭調解、共親職教育（「親子情永在」離異父母共親職課程）、親職協調、專業培訓及個案督導工作。自二零一零年至今被家事法庭委任為一些衝突不斷、難以調停的家庭作子女探視的協調員。胡女士早於一九八八年為開拓香港家事調解的一員。自一九九八年獲取香港仲裁中心認可之家事調解員及家事調解督導資格，並獲美國 Cooperate Parenting Institute 認可之親職協調員資格。曾為不同的家庭調解訓練課擔任教練，亦曾為香港社會福利署和非政府機構舉辦之調解技巧工作坊及高衝突離異家庭處遇擔任講師。去年，胡女士與香港公教婚姻輔導會共同撰寫了「聽聽孩子聲－離異孩子心底話」。同年十一日出版了「折翼孩子再飛翔」一書。

